

语录

“贸然将自己的清晰正面照上传并授权他人进行存储或另作他用，关乎‘钱袋子’安全。”

——近日，一款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换脸”APP走红网络。使用者只要上传自己的高清照片，即可将本人面孔与大量影视片段中的明星面孔置换。大量年轻用户选择将自己面孔上传网络，“换脸”娱乐。然而如此“换脸”，用户面部生物特征信息被盗或失控的“丢脸”风险不小。中央财经大学金融法研究所所长黄震认为，目前法律对“AI换脸技术”规范不足，因此保护好自己的面部信息在当下十分必要。

(新华社)

头条

农村农业部： 我国尚无批准上市的非洲猪瘟疫苗

据新华社电 近日，网上有消息称“非洲猪瘟中试苗、自家苗、走私苗”已在部分地区养殖场户投入使用，引起公众关注。我国是否有批准上市的非洲猪瘟商品化疫苗？记者日前就相关问题采访了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人。

市面上所谓 “非洲猪瘟疫苗”均为非法

问：目前我国是否有批准上市的非洲猪瘟商品化疫苗？

答：非洲猪瘟疫苗的研制历来是一个世界性难题。截至目前，包括中国在内的世界各国还没有一个批准上市销售使用的非洲猪瘟疫苗。自我国非洲猪瘟疫情发生以来，农业农村部始终积极支持、鼓励所有合法合规的科研机构和企业开展非洲猪瘟防控技术研究工作。

从我国疫苗研发进展情况看，目前各研究单位进展不一，其中进度最快的也仅处于中试工艺摸索和产品质量研究以及转基因生物安全评价等阶段，农业农村部尚未批准其开展临床试验研究。因此，目前市面上只要出现“非洲猪瘟中试苗、自家苗、走私苗”，按照《兽药管理条例》规定，都是非法疫苗，均应按假兽药处理，请广大养殖户擦亮眼睛，谨防上当受骗。

非法疫苗或引发疫病传播

问：使用非法疫苗有何危害？

答：兽用疫苗是用于预防动物疫病的一类特殊商品，必须确保其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始终严格依法依规开展兽用疫苗等新兽药的评审和审批工作，基于一系列科学、详实的试验数据开展评审评价，符合“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要求的新兽药方可批准上市销售。

所谓“非洲猪瘟中试苗、自家苗、走私苗”，既缺乏系统的试验研究，更没有通过科学、客观、严格的评审评价，其安全性和有效性无法保证，特别是活疫苗可能存在不可预知的生物安全风险。养殖场（户）如使用这样的疫苗对生猪进行免疫，不仅可能达不到免疫预防效果，更有可能因非法免疫接种导致猪群感染并引发疫病传播。

此外，从制苗毒株与我国流行毒株的匹配性看，我国的非洲猪瘟流行毒株属于基因II型，盲目引进国外基因I型疫苗对我国生猪进行免疫接种，势必导致我国非洲猪瘟病毒流行状况更复杂。

严厉打击非法制售使用非法疫苗

问：对生产、销售、使用“非洲猪瘟中试苗、自家苗、走私苗”等行为，农业农村部将采取哪些措施？

答：根据《兽药管理条例》规定，生产、销售、使用“非洲猪瘟中试苗、自家苗、走私苗”是严重的违法行为，必须予以严厉打击。今年年初，农业农村部已下发文件，要求各地切实加强兽用疫苗监管，严厉打击非法制售使用“自家苗”等非法兽用疫苗。

其中，对持有兽药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兽药生产、经营者，依法顶格处罚，吊销兽药生产、经营许可证，生产经营企业的主要负责人终身不得从事兽药生产经营活动；对无兽药生产许可证生产非法疫苗的，彻底捣毁“黑窝点”，依法顶格处罚，没收生产设备和违法所得；对兽药使用单位，明知是假疫苗或者未经审查批准即生产、进口的疫苗，仍然非法使用，依法予以顶格处罚。同时，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在查处中发现相关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要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对用非法疫苗免疫的猪只经检测为阳性的，视为非洲猪瘟感染猪，应予扑杀。

农业农村部兽药打假举报电话和电子邮箱是：010-59192829，youxiang5919@163.com。欢迎社会各界及时举报并提供线索，我们将切实做好核查，对相关违法行为一经查实，严肃处理。

法治

最高检发新规： 进一步改革 完善人民监督员制度

据新华社电 最高人民检察院近日印发实施《人民检察院办案活动接受人民监督员监督的规定》，对人民监督员监督检察办案活动作出全面调整和完善。

人民监督员由人民群众通过特定程序选任，代表人民群众对人民检察院的办案活动进行监督。2003年以来，检察机关、司法行政等部门先后共选任人民监督员70000余人次，目前在任20000余人，监督案件60000余件。

最高检案件管理办公室负责人介绍，过去，人民监督员监督的对象是检察机关办理的职务犯罪案件。在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检察机关职务犯罪侦查职能整体转隶后，原来的监督对象发生了重大变化，需要根据形势发展，及时调整思路，落实法律要求，进一步改革完善人民监督员制度。因此，规定与以往历次规范人民监督员制度的文件相比，有着根本性不同，本质上是一份全新的文件。

规定共30条，主要内容包括人民监督员制度的基本定位与职责、履职要求、工作机构配备、监督方式、监督范围、监督程序、履职保障、文件的解释及时间效力等。

规定强调，人民监督员行使监督权受法律保护。各级人民检察院应当明确负责人民监督员工作的机构。人民监督员监督检察办案活动，依法独立发表监督意见，人民检察院应当如实记录在案，列入检察案卷。

规定明确，人民检察院应当认真研究人民监督员的监督意见，依法作出处理。监督意见的采纳情况应当及时告知人民监督员。人民检察院经研究未采纳监督意见的，应当向人民监督员作出解释说明。人民监督员对于解释说明仍有异议的，相关部门或者检察官办案组、独任检察官应当报请检察长决定。

根据规定，人民检察院下列工作可以安排人民监督员依法进行监督：案件公开审查、公开听证；检察官出庭支持公诉；巡回检察；检察建议的研究提出、督促落实等相关工作；法律文书宣告送达；案件质量评查；司法规范化检查；检察工作情况通报；其他相关司法办案工作。同时，人民监督员通过其他方式对检察办案活动提出意见建议的，人民监督员工作机构应当受理审查，及时转交办理案件的检察官办案组或者独任检察官审查处理。

相关 交通运输部：

9月起运输仔猪及冷鲜猪肉恢复“绿色通道”

据新华社电 记者2日从交通运输部获悉，为稳定生猪生产，保障猪肉供应，交通运输部近日联合农业农村部印发《关于对仔猪及冷鲜猪肉恢复执行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的通知》，明确自2019年9月1日起，对整车合法运输仔猪及冷鲜猪肉的车辆，恢复执行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

通知指出，在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期间，对整车合法运输种猪及冷冻猪肉的车辆，免收车辆通行费。

通知要求，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督促指导收费公路经营管理单位严格落实政策，规范车辆查验管理，确保

整车合法运输车辆免费通行。各地畜牧兽医部门要为公路收费站准确辨别种猪、冷冻猪肉提供必要的支持与帮助。

通知强调，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要鼓励相关车辆安装使用ETC车载装置，尽快实现不停车快捷通行，进一步提高鲜活农产品运输效率。

图像



俄罗斯的一年级新生 也开学啦

9月2日，在俄罗斯圣彼得堡，一年级新生和老师一起参加开学典礼。

当日是俄罗斯学校新学期开学日。小学一年级的新生们在新鲜、欢笑和哭泣中开始了求学生涯。 新华社发